



“千人曼舞 挺进第一方阵”广场舞大赛



晋中民间文化团体蓬勃发展



民间文化从业人员成为晋中文艺演出的主力军

激发社会力量活力 参与公共文化建设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晋中实践

王焕伟

2015年7月,山西省晋中市成为第三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城市,由此承担起了为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探索经验、提供示范、引领文化科学发展的重要使命。两年来,晋中市大胆创新、先行先试,以开放的、国际化视野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坚持“政府主导、全民参与、共建共享”原则,创新扶持引导与规范管理民办文化机制,加大民办公共文化设施资源整合力度,扩大政府购买服务,广泛吸引社会组织、社会资本参与公共文化服务,鼓励文化服务多元化、多样化发展,促进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晋中实践成效显著。

晋中正努力向山西乃至全国公共文化服务改革发展提供新实践、创设新机制,向全社会展示现代治理格局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晋中经验。

确定方向、提供政策、鼓励发展, 为社会资本投入铺路子

2017年12月23日,成功引进民营资本3.5亿元的晋华纺织厂旧址修缮竣工暨“晋华1919·中国营造大坊”项目在晋中市晋华纺织厂旧址启动。该项目是晋中市单体文化项目投资最大的工程,也是该市推进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中探索政府引导、撬动多元主体和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又一次生动实践。

在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创建时,晋中市申报并成功创建“民办文化的扶持引导与规范管理”项目,对民办文化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近几年,晋中市每年拿出3000万元文化产业专项资金,县级每年拿出5000万元,重点倾斜民办文化企业;市级每年拿出1000万元文化事业专项经费,其中至少120万元用于扶持民办文化发展。

此外,晋中设立市级文物保护经费2000万元,争取非遗项目保护资金以及其他项目资金近1000万元,以不同方式支持社会力量参与文化发展,培育了一批新项目、大项目、好项目,带动民营资本投资110亿元,促使民营文化产业呈现投资增速加快、经营领域拓展、集聚水平提升、品牌建设卓著的良好态势。其中,由山西平遥煤化(集团)有限公司投资2.23亿元建设的唐都推光漆艺文化产业创意园,在生产销售维持企业正常运转的同时,面向社会大众免费开放产品展览、旅游观赏、人才培训、文化传播等服务。由民营企业出资创建、坐落在太谷县的山西中医药博物馆,是集收藏、展览、研究、公共教育、文化交流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中医药博物馆,总建筑面积5000余平方米,馆藏文物3000余件,涵盖中医古籍、中药标本、制药器械、图片等类别,每周工作日上午9点至下午5点对群众免费开放,在群众中普及中医药知识,营造了良好的中医药文化传承与发展的氛围。由民营企业投资建成的晋中文化地标建筑陌上美术馆,每年举办美术精品展览数十场,均免费向群众开放。以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PPP模式建设的祁县文化艺术中心项目,也是社会力量参与晋中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的典型项目。

一批大型民办文化产业项目在晋中大地落地生根,在创造全市经济发展新增长点的同时,以突出的经济实力和释放的服务功能正成为全市公共文化服务的重要力量。

利用财政资金撬动民营资本只是晋中扶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侧面,在公共文化设施方面,面对公共财力十分有限的情况,晋中市在严格落实国家、省、市相关政策的同时,按照创建要求并结合晋中文化建设实际相继出台多个文件,如《晋中市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民办文化的扶持引导与规范建设规划》《加强文化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扶持、管理的意见(试行)》《晋中市加强民办文化扶持引导与规范管理的实施方案》《晋中市文化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星级服务管理办法》《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专项资金管理、联络员、



晋中全民文化季之广场文化月活动现场



晋中市民办文化推动大会



“翰墨迎春”春联有奖征集暨春联书法作品展在晋中市陌上美术馆举行

督导检查、信息报送和宣传、定期例会制度和重大事项会商制度》《晋中市创建“一乡一品”“一村一品”文化品牌实施方案》等,积极通过贷款贴息、贷款担保、项目补贴和项目资助、奖励等方式,加强对民办文化的扶持引导与规范管理,催生了一大批民办文化设施。目前,晋中分散于全市城乡的民办博物馆、美术馆、非遗展示馆、传习所、乡村记忆展示馆、主题文化大院、小剧场、小舞台及民办活动广场、文化长廊等约2100个。数量庞大的群众自办文化设施增加了基层文化设施总量,填补了自然村或公共文化尚未涉及到的服务领域文化设施的空白,扩大了文化设施对服务人口的覆盖面,大大增强了公共文化服务的发展动力,有效拓展了公共文化服务的广阔空间,切实改善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文化福祉。例如,坐落在祁县昭徐镇丰泽村的权勇文化大院,已成为丰富当地农民精神文化生活的一方领地。这里有两个可以容纳六七十人的图书室、放映室和两个电影拷贝库,院内藏有7600多册各类书籍,1000余张爱国主义教育图片、8000余张电影海报和1600多部电影拷贝,每月开展活动20余次。

创造条件、提供机会, 为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搭台

“全民参与文化,全民享受文化,在参与中享受,在享受中



“晋华1919·中国营造大坊”项目启动现场

升华”是晋中文化工作的发展理念,正是在这一理念下确定的“政府主导、全民参与、共建共享”行动纲领,为组织和动员全社会力量认识文化、热爱文化、参与文化、投入文化搭台。

晋中市群众文化活动有两个显著特点:一是数量多,二是接地气。例如,连续几年举办的覆盖全市的“全民文化季”,每年各种表演和展览几千场次,除了晋中有演出团体,通过支持、培养起来的2960个文化类民间组织、6000余支乡村业余文化团队,20多万民间文化从业人员成为全市文艺演出的主力军,为群众提供了多样的文化产品和服务,增加了基层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

晋中市文化局局长巩海湛说:“这主要得益于我们通过示范引导、命名授牌、星级评定、提供舞台和文化生态保护等措施,不断给予激励,大大调动起民办文化团体组织参与公共文化服务的热情。”

梳理晋中民办文化团体组织近几年的发展历程,可以发现其扶持引导举措和成效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通过举办多层次、高密度、不同规模的文化活动,民办文化团体的组织协调能力以及综合竞争力显著提高,这为民办文化更好地融入社会、发展自身奠定了良好基础。节庆活动和常规活动相结合,主题系列活动与单项活动相结合,参与群众文化活动和欣赏展示活动相结合,做到长年不断、常办常新,如“平遥中国年”等文化活动,参加人数在50万以上。与此同时,常规活动日益丰富多彩,连续开展的“全民文化季”“花开四季·乐享全民”等主题文化活动,实现了城乡群众文化活动全覆盖;在农村、社区、企业、群众自主办文化已成为新常态。全市城乡每年开展大规模的文化活动3000多场,为全社会文化创作演出和人才培养创造了条件、提供了机会。

二是制定出台了《关于做好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的实施意见和目录》《晋中市市级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实施方案及细则》,每年市财政拿出专门资金购买公共文化服务。近年来,晋中市在一些重大文化活动和品牌文化建设中,政府不包办,采取委托生产或购买服务的方式,吸引民间资本、社会力量进入服务领域,这一购买范围正逐步扩大到全部公共文化服务领域。例如,尝试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竞标+点单+配送”方式,一改过去由政府部门直接送到基层的传统做法,变为“要什么,演什么”,实现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的有效配送。每年的“送戏下乡”“全民文化季”的大部分项目采用由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开展,上千场活动场场节目精彩、组织有序,观众满意度非常高。通过这种模式,民办文化平等参与到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中,提升了自身发展能力。

三是通过近几年实施的《文化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星级服务管理办法》,对一些优秀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星级评定,先后涌现出一批民办文化星级服务单位,在这些民办文

化星级单位带动下,全市民办文化服务社会的能力显著提高。例如,吸收众多文化志愿者和文艺骨干加入的晋中艺术团——晋中市五星级服务单位晋中市爱舞艺术团,自2014年成立以来,参加了介休市元宵元宵、消夏晚会、惠民演出和“爱上晋中”等演出,创排演出的舞蹈《桃花红,杏花白》在首届山西省艺术节“舞动三晋”广场舞大赛中夺冠,为晋中争得了荣誉。此外,四星服务单位左权县曲艺家协会、晋中市老年书画研究会、晋中市自由搏击协会等,三星服务单位榆社县摄影家协会、左权县东方酒器博物馆、晋中体育舞蹈协会等,都充分发挥文化建设的社会效应,为丰富广大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作出了突出贡献。

四是创建“有组织、有队伍、有阵地、有活动、有特色”的“一乡一品”“一村一品”群众文化特色品牌为抓手,打造一批富有地方特色的民办文化大乡镇(村)、创作一批富有地方特色的民办文化文艺精品、培养一批富有地方特色的民办文化人才。通过《晋中市创建“一乡一品”“一村一品”文化品牌实施方案》,晋中市各县(区、市)对分布在各乡镇、村的丰富文化资源不断加强包装、推介和运作,使具有浓郁地方特色的民俗文化精品逐渐形成文化产业发展项目;指导各乡、镇、村根据本地特色确定至少一项群众基础、有代表性的文化品牌项目,有条件的可以发展多项。

五是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广开渠道。2015年出台的《晋中市社会资金投入文物保护工程以奖代补实施方案(试行)》,决定每年对民间投入文物保护工程给予5万元至50万元资金补助,以撬动近千万元的社会投入资金。2016年,又有近2亿元社会资金投入文物保护。前不久,晋中市向社会公布了37处社会力量参与保护的文物保护单位,以此参与到全省“文明守望工程”中来,成为晋中市引导、规范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的创新之举,已在山西省内推广。2017年6月,山西省在晋中市张壁古堡召开现场会,对该市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的做法给予肯定。

大胆创新、先行先试, 为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现代治理扶梯子

公共文化的晋中实践最显著的特点是社会化、专业化。围绕社会化、专业化发展方向,晋中创新思路、大胆探索,从“办文化”向“管文化”转变,着力理顺政府与市场、政府与社会的关系,积极探索和创新各类社会主体有效参与区域文化设施管理运营的机制、模式和途径,不断完善城市公共文化服务功能。

晋中大剧院就是晋中市以招商方式吸引社会资本投入由原经纬厂厂房改建而成。对于晋中而言,该剧院的建成具有里程碑意义——它不仅是晋中市的文化新地标,更凭借众多高水平的文艺演出,增强了市民的文化消费意识。为使大剧院实现良性运营,晋中市同时引入社会专业团队,推出“商业演出+公益演出+社会运营”的“三位一体”管理模式,政府每年为企业提供200万元补贴资金,企业确保为群众提供80场演出,承担大剧院全部运营管理费用。目前,通过近两年的运营,晋中大剧院每年演出100多场,观众超过15万人次,引进了许多国内外舞台艺术精品,让晋中老百姓在家门口就能欣赏到文化大餐。晋中大剧院的“三位一体”管理模式成效明显,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晋中大剧院以“三位一体”的管理模式,把购买服务、托管运用等手段引入文化企业,通过合同管理、效能考核等措施督促企业加强设施管理使用,既拓宽了投资渠道,又引进了市场运作和企业管理机制,不仅为大剧院日后运营提供了保障,也避免了公共文化设施利用率不高的问题,走出一条依托社会力量提升文化服务效能的改革之路。

“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重要的是合理调整和形成政府、社会、市场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推动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专业化发展,建立多元共治、高效运行的现代治理结构,激发所有利益相关方的创造活力和参与热情。”巩海湛说。

2018年初,晋中市刚刚建成投入使用的晋中市图书馆、市博物馆依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文化部等部门关于做好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工作意见的通知》精神,引入市场机制,采取政府购买服务形式,将原由政府提供的公共图书馆运营和管理服务,交给具备条件的社会组织来完成,并由政府依据承接者提供服务的质量、质量来支付费用;采取政府派驻机构制定具体的考核评估标准,对进馆人数、办证人数、活动次数、服务项目、服务时间、数字服务等几十项指标进行考核,对服务质量引入第三方评估,真正实现资金使用事前有审议、事中有监督、事后有考核,完善奖惩机制,让财政资金更安全、更有效地发挥文化惠民的最大效应。

突破以往政府“一手包办搞文化”的做法,注重发展多样化的文化供给主体,通过鼓励支持、加强引导、规范服务、促进发展的方式,积极构建社会力量参与文化建设的保障机制,晋中市培育了一批民办公共文化品牌,树立了一批民办文化示范点,形成了文化主体丰富、文化活力迸发的新格局,让群众更广泛、更便捷地参与文化建设、享受文化福祉。

以政府为主导,动员社会参与,让广大群众成为主角和受益者——晋中市正向着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阔步迈进。